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deli Holdings Limited**

**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89)

**二零一三年中期業績**

財務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同比變動 (%)
業績			
銷售額	<b>6,294,235</b>	5,749,733	+9.5
毛利	<b>1,673,370</b>	1,535,637	+9.0
毛利率	<b>26.6%</b>	26.7%	-10bps
期間溢利 <sup>註1</sup>	<b>302,199</b>	613,621	-50.8
剔除非主營業務之期間溢利 <sup>註2</sup>	<b>353,489</b>	485,959	-27.3

<sup>註1, 2</sup> 除受經濟環境影響而導致毛利率下降等外，期間溢利下降的主要原因亦為：自本公司換購明豐珠寶集團有限公司(「明豐集團」)之股份後，明豐集團股價較年初有較大幅度的下降，根據會計準則，本集團對所持有的明豐集團之股份進行了相應的減值撥備；及2012年上半年出售OMAS非經常性收益的較大影響等。

## 中期業績

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及附註摘要，此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而成，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額	3	6,294,235	5,749,733
銷售成本		(4,620,865)	(4,214,096)
毛利	3	1,673,370	1,535,637
其他收益	4	85,957	86,838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4	(50,124)	132,451
分銷成本		(1,010,254)	(710,177)
行政費用		(132,793)	(147,930)
經營溢利		566,156	896,819
財務成本	5(a)	(156,176)	(135,75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9,315	13,697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虧損)		93	(3,615)
除稅前溢利	5	419,388	771,142
所得稅	6	(117,189)	(157,521)
期內溢利		302,199	613,621
應佔：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272,537	562,656
非控股權益		29,662	50,965
期內溢利		302,199	613,621
每股盈利	7		
基本		人民幣0.057元	人民幣0.116元
攤薄		人民幣0.057元	人民幣0.112元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302,199	613,621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34,412)</u>	<u>14,198</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b>267,787</b></u>	<u><b>627,819</b></u>
應佔：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238,125	576,854
非控股權益	29,662	50,96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b>267,787</b></u>	<u><b>627,819</b></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8		
— 投資物業		243,715	255,342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997,094	996,586
		<u>1,240,809</u>	<u>1,251,928</u>
無形資產		113,010	111,599
商譽	19	666,137	362,50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	162,799	503,724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57,230	57,137
其他投資		797	797
遞延稅項資產		51,266	52,935
其他財務資產	10	338,160	335,350
		<u>2,630,208</u>	<u>2,675,97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	5,841,725	5,569,96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504,394	1,369,112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294
其他財務資產	10	738,30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2,429,573	2,869,945
		<u>10,513,997</u>	<u>9,810,312</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759,235	2,163,049
銀行貸款	15	1,103,435	1,598,789
本期應繳稅項		73,937	29,798
可換股債券	16	1,761,509	2,023,009
		<u>4,698,116</u>	<u>5,814,645</u>
<b>流動資產淨值</b>		<u>5,815,881</u>	<u>3,995,66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8,446,089</b>	<b>6,671,641</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15	123,144	561,540
優先票據	17	2,184,589	—
遞延稅項負債		50,948	50,315
撥備		95,586	145,944
		<u>2,454,267</u>	<u>757,799</u>
<b>資產淨值</b>		<u><b>5,991,822</b></u>	<u><b>5,913,842</b></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2,935	21,285
儲備		5,442,442	5,435,579
<b>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b>		<u><b>5,465,377</b></u>	<u>5,456,864</u>
<b>非控股權益</b>		<u>526,445</u>	<u>456,978</u>
<b>權益總額</b>		<u><b>5,991,822</b></u>	<u><b>5,913,842</b></u>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運所耗現金		(100,166)	(605,461)
已付所得稅		(76,621)	(161,171)
經營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176,787)	(766,632)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874,429)	(266,21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29,932	503,8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421,284)	(529,006)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2,869,945	3,941,828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19,088)	17,321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2,429,573	3,430,143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數額以人民幣呈列)

###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獲准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二零一二年年度財務報表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則除外。該等會計政策之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管理層需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報告時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之應用及以年初至今為基準計算之資產與負債及收入與支出之呈列金額。因此，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出入。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主要說明性附註。附註包括對瞭解本集團自刊發二零一二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之財務狀況及表現所出現之變動而言屬重大之事項及交易之詮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無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全部資料。

載於中期財務報告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有關之財務資料，作為過往已呈報之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之一部份，惟乃摘錄自二零一二年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一二年年度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查閱。核數師已在其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刊發之報告對二零一二年年度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起首次生效之若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其中，下列發展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安排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之計量

-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在符合若干條件之情況下，實體須將可能於日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項目與永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分開呈列。本集團已相應修訂於此等財務報表呈列其他全面收入之方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單獨財務報表以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公告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規定。其引入單一控制模式，以釐定被投資公司應否予以合併處理，而焦點則放在有關實體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參與被投資公司業務所得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承擔或權利，以及運用權力影響該等回報金額的能力。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修訂有關釐定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方之會計政策。採納是項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參與其他實體業務所達致之任何有關控制權方面之結論。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之權益，將共同安排分為合營業務及合營公司。實體須考慮根據安排所定權責之結構、法律形式、合約條款以及其他事實及情況，以釐定安排之種類。共同安排倘被歸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項下之合營業務，則逐項確認，惟以合營經營者於合營業務之權益為限。所有其他共同安排被歸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項下之合營公司，並須按權益法於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會計政策選擇中不再有比例綜合法。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本集團已就其於共同安排之權益修改其會計政策，並重新評估其於共同安排之參與程度。本集團已將有關投資由共同控制實體重新分類至合營公司。有關投資繼續按權益法入賬，因此，是項重新分類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實體於附屬公司、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非綜合計算結構實體之權益之所有相關披露規定綜合為一項單一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規定之披露範圍普遍較各項準則過往所規定者更為廣泛。由於該等披露規定僅適用於完整之財務報表，故本集團並無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而於中期財務報告內作出額外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之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取代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現有指引，連同公允值計量指引的單一來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包括有關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計量的全面披露規定。中期財務報告之金融工具須特別遵守若干披露規定。本集團已於附註9作出有關披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不會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之計量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進

此年度改進週期載有五項準則之修訂，並對其他準則及詮釋作出後續修訂。其中，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經已修訂，以釐清僅於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個別呈報分部之總資產金額，及僅於該分部之總資產與上一份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之金額比較出現重大變動時，方須披露個別呈報分部之總資產。因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之總資產與上次年度財務報表所列報之金額未有重大分別，故該修訂對本集團之分部披露未有任何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有關修訂就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引入新披露規定。該等新披露規定適用於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而抵銷之所有已確認金融工具，以及受可強制執行主淨額結算安排或包含類似金融工具及交易之類似協議所規限之已確認金融工具，而無論該等金融工具是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

由於本集團並無抵銷金融工具，亦無訂立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披露規定之主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故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告造成影響。

##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透過生產線(產品及服務)及按地區(主要位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分部管理業務。按與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內部報告資料一致之方式，本集團已呈報下列五個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營運分部，以組成以下之呈報分部。

- 零售分部(分別包括中國內地、台灣及香港之三個手表零售分部以及一個有關於香港從事珠寶、鐘錶及免稅商品零售的分部)：鑑於本集團零售分部之重要性，本集團之零售業務進一步按地區以及產品及服務分為四個呈報分部，原因為該等地區之各分區經理均直接向高層行政團隊匯報。所有分部均主要透過其本身之零售網絡出售手錶而產生收益。
- 批發分部：本分部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分銷多款世界級名錶。

(a) 有關損益及資產之資料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個呈報分部之損益及資產：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有關分部之銷售及該等分部之開支分配至呈報分部。然而，除呈報分部間銷售外，某一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之協助(包括共用資產)並不計算在內。

用於呈報分部溢利之表示方式為「毛利」。

分部資產僅指存貨，並未撇除未實現之分部間溢利。

期內，有關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之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本集團呈報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零售													
	中國內地		香港		台灣		豐溢 <sup>a</sup>		批發		所有其他 <sup>#</sup>		總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852,386	2,824,790	1,592,678	1,414,761	90,179	99,589	284,143	-	1,361,145	1,283,898	113,704	126,695	6,294,235	5,749,733
分部間收益	-	-	-	-	-	-	-	-	1,224,709	1,741,606	10,826	1,320	1,235,535	1,742,926
呈報分部收益	<u>2,852,386</u>	<u>2,824,790</u>	<u>1,592,678</u>	<u>1,414,761</u>	<u>90,179</u>	<u>99,589</u>	<u>284,143</u>	<u>-</u>	<u>2,585,854</u>	<u>3,025,504</u>	<u>124,530</u>	<u>128,015</u>	<u>7,529,770</u>	<u>7,492,659</u>
呈報分部溢利	<u>909,327</u>	<u>936,533</u>	<u>343,013</u>	<u>362,632</u>	<u>27,834</u>	<u>32,050</u>	<u>200,627</u>	<u>-</u>	<u>153,270</u>	<u>155,957</u>	<u>39,300</u>	<u>48,465</u>	<u>1,673,370</u>	<u>1,535,637</u>
	零售													
	中國內地		香港		台灣		豐溢 <sup>a</sup>		批發		所有其他 <sup>#</sup>		總計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人民幣千元
呈報分部資產	<u>2,868,653</u>	<u>2,968,170</u>	<u>1,429,708</u>	<u>1,371,845</u>	<u>261,985</u>	<u>273,120</u>	<u>149,315</u>	<u>-</u>	<u>1,172,670</u>	<u>1,016,385</u>	<u>52,729</u>	<u>63,681</u>	<u>5,935,060</u>	<u>5,693,201</u>

- # 豐溢控股有限公司(「豐溢」)之收益主要來自於香港從事珠寶、鐘錶及免稅商品零售。
- ## 低於數量化最低要求之分部收益主要來自本公司之手錶維修業務、包裝及裝飾業務、酒店業務及物業管理業務。該等分部並未符合釐定呈報分部之數量化最低要求。

(b) 呈報分部損益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b>收益</b>		
呈報分部總收益	<b>7,405,240</b>	7,364,644
其他收益	<b>124,530</b>	128,015
抵銷分部間收益	<b>(1,235,535)</b>	(1,742,926)
	<hr/>	<hr/>
綜合營業額	<b>6,294,235</b>	5,749,733
	<hr/> <hr/>	<hr/> <hr/>
<b>溢利</b>		
呈報分部總溢利	<b>1,634,070</b>	1,487,172
其他溢利	<b>39,300</b>	48,465
	<hr/>	<hr/>
	<b>1,673,370</b>	1,535,637
其他收益	<b>85,957</b>	86,838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b>(50,124)</b>	132,451
分銷成本	<b>(1,010,254)</b>	(710,177)
行政費用	<b>(132,793)</b>	(147,930)
財務成本	<b>(156,176)</b>	(135,75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b>9,315</b>	13,697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虧損)	<b>93</b>	(3,615)
	<hr/>	<hr/>
綜合除稅前溢利	<b>419,388</b>	771,142
	<hr/> <hr/>	<hr/> <hr/>

#### 4 其他收益及(虧損)/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30,477	30,766
政府補貼	11,932	12,900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34,977	37,542
租金收入	5,643	3,733
其他	2,928	1,897
	<u>85,957</u>	<u>86,838</u>

####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附註9)	(54,771)	–
嵌入式金融衍生工具公允值變動	–	1,22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淨額	–	122,247
視作出售其他投資之收益淨額	–	17,1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2,081)	(2,208)
外匯兌換收益/(虧損)淨額	13,488	(6,444)
購回可換股債券之虧損淨額(附註16)	(6,760)	–
其他	–	515
	<u>(50,124)</u>	<u>132,451</u>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以下項目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47,536	86,726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附註16)	44,557	46,499
優先票據利息(附註17)	60,600	–
銀行費用	3,483	2,534
	<u>156,176</u>	<u>135,759</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 其他項目**

攤銷	4,979	989
折舊	56,549	49,090
物業經營租賃費用		
— 最低租賃款項	147,322	108,278
— 或然租金	259,076	237,141
	406,398	345,419

**6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6,495	43,587
中國內地所得稅	78,214	99,357
台灣及澳門所得稅	178	590
小計	114,887	143,534
遞延稅項	2,302	13,987
	117,189	157,521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採用估計年度實際稅率16.5% (二零一二年：16.5%) 計算。

同樣地，其他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乃按適用於其所在的相關國家或司法權區之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272,537,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62,656,000元)及中期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4,808,580,318股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837,409,425股普通股)計算。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已就於二零一三年五月發行紅股(附註18(c))之影響作出追溯調整。

##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272,537,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07,933,000元)以及就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作出調整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4,808,580,318股(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406,123,188股)計算，計算方式如下：

### (i)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攤薄)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基本)	272,537	562,656
可換股債券負債組成部份 之實際利率之影響	-	46,499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組成部份 之已確認收益之影響	-	(1,222)
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攤薄)	<u>272,537</u>	<u>607,933</u>

###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重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4,808,580,318	4,837,409,425
兌換可換股債券之影響	-	568,713,763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u>4,808,580,318</u>	<u>5,406,123,188</u>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已就於二零一三年五月發行紅股(附註18(c))之影響作出追溯調整。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之計量並無包括於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以零代價視作發行股份之潛在影響及視作將以港元(「港元」)結算於二零一五年到期之2.5%可換股債券(「二零一五年可換股債券」)兌換為普通股之潛在影響，此乃由於其對中期期間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

## 8 固定資產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產生裝修及建設成本人民幣39,127,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3,140,000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期間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固定資產事項／出售固定資產事項。

## 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本集團收購豐溢之30%股權（於該收購事項前由本集團持有40%股權之聯營公司）。於該收購事項完成後，豐溢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附註19）。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本集團已完成與明豐珠寶集團有限公司（「明豐」）之股權轉換交易。於二零一二年，由於明豐普通股（「明豐股份」）的市價大幅下跌，按照聯交所所報的明豐股份市價，確認為數人民幣74,058,000元的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明豐股份的市價繼續下跌，故已按照聯交所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所報的明豐股份市價作出人民幣54,771,000元的額外減值撥備。

## 10 其他財務資產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之其他財務資產指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預付款項。

分類為流動資產之其他財務資產包括若干銀行理財產品人民幣620,405,000元及六個月定期存款人民幣100,000,000元，全部將於二零一三年內到期且可保本。

## 11 存貨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存貨包括：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7,090	26,409
在製品	18,843	23,188
製成品	5,795,792	5,520,364
	<b>5,841,725</b>	<b>5,569,961</b>

##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到期日計應收貿易債項(計入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並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	866,435	855,753
逾期少於一個月	19,236	84,961
逾期一至三個月	20,119	47,301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30,943	20,315
逾期超過十二個月	8,111	3,539
應收貿易債項，扣除呆賬撥備	944,844	1,011,86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59,550	357,243
	<b>1,504,394</b>	<b>1,369,112</b>

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均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一般授予客戶之信貸期不超過60日，視乎個別客戶之信譽而定。

##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之所有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存於銀行之現金及手頭現金。

##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應付貿易債項(計入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112,671	1,152,110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359,197	614,655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15,240	28,742
超過一年	2,184	2,044
	<b>1,489,292</b>	<b>1,797,551</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4,433	312,768
預收客戶款項	35,510	52,730
	<b>1,759,235</b>	<b>2,163,049</b>



## 15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的銀行貸款		
— 有抵押	15,000	25,575
— 無抵押	1,088,435	1,573,214
	<u>1,103,435</u>	<u>1,598,789</u>
一年後償還的銀行貸款		
— 有抵押	123,144	138,618
— 無抵押	—	422,922
	<u>123,144</u>	<u>561,540</u>
	<u><u>1,226,579</u></u>	<u><u>2,160,329</u></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若干附屬公司之銀行信貸由彼等賬面值合共人民幣218,117,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7,867,000元)之土地及樓宇按揭作抵押。

## 16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本公司發行二零一五年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為2,500,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可換股債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二零一五年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及權益部份之變動情況載列如下：

	負債部份 人民幣千元	權益部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3,009	60,412	2,083,421
期內計提利息(附註5(a))	44,557	—	44,557
期內已支付利息	(24,915)	—	(24,915)
期內因本公司回購而終止確認	(248,809)	(7,443)	(256,252)
外幣折算差額	(32,333)	—	(32,333)
	<u>1,761,509</u>	<u>52,969</u>	<u>1,814,478</u>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月及六月，本公司按市場收購方式購買本金額為308,000,000港元之二零一五年可換股債券(「購回之債券」)，總代價為318,256,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55,569,000元)。購回之債券已根據二零一五年可換股債券條款註銷。購回之債券註銷後，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二零一五年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為2,192,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轉換二零一五年可換股債券。

## 17 優先票據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350,000,000美元(「美元」)於二零一八年到期之6.25%優先票據(「票據」)，該等票據於聯交所上市。票據之年息為6.25厘，須每半年支付。除非根據票據條款提前贖回，否則票據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到期。

根據票據之條款，票據須待有關債務限制的契約及本集團若干交易達成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約的情況。

本公司可贖回部份或全部票據，或於若干事件發生時，本公司應按根據票據條款列明的價格就購買所有尚未償還票據發出要約。

票據之變動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發行票據完成後：	
就發行票據收取之所得款項	2,197,668
發行票據之交易成本	(38,719)
期內計提利息	60,600
外匯虧損	1,952
外幣折算差額	(36,912)
	<hr/>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u><u>2,184,589</u></u>

## 18 資本、儲備及股息

### (a) 股息

(i) 中期期間後並無宣派中期股息。

(ii) 上個財政年度已批准並已於中期期間派付之應付本公司股份持有人股息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於中期期間批准之上個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0.04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每股人民幣0.064元)	<u>174,651</u>	<u>281,487</u>

### (b) 購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合共26,160,000股股份於聯交所以69,152,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55,577,000元)之總價購回，該價格包括相關交易費用248,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99,000元)。

購回之股份已註銷，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減去該等股份之面值。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37(4)條，相等於所註銷股份面值之金額人民幣105,000元已自保留溢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就購回股份所支付之溢價(相等於人民幣55,472,000元)已於保留溢利扣除。

### (c) 發行紅股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本公司全體股東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按每10股普通股獲發1股紅利普通股之基準發行紅股。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根據紅股發行已發行436,627,905股股份。因此，透過資本化股份溢價2,183,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755,00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21,83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1,180,000元)增加至24,013,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2,935,000元)。

### (d) 以權益結算，股份基礎支付交易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行使(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19 收購附屬公司及業務

誠如附註9所披露，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另收購豐溢之30%股權。於收購完成後，本公司合共持有豐溢70%股權，豐溢成為本集團附屬公司。豐溢主要於香港從事珠寶、手錶及免稅商品零售。

計入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上述收購相關之商譽人民幣303,633,000元乃按暫定基準在外聘估值師協助下釐定。本集團仍在評估已收購的可資識別資產公允值。倘自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內獲得有關收購日期已存在足以對於收購日期已收購的資產／負債金額之公允值作出調整的事實及情況的新資料，則收購賬目將作出修訂。

## 20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授權但未訂約	<b>80,325</b>	<b>84,043</b>

## 21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與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控制的公司進行交易。本集團與以上關連方於呈報期間進行之主要關連方交易概述如下。

### 經常性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支付予合營公司之租賃費用	<b>3,340</b>	5,888
向聯營公司銷售貨品之銷售額	<b>12,130</b>	18,574
向聯營公司採購貨品之採購額	<b>9,328</b>	8,163
代聯營公司付款	<b>1,341</b>	—
代合營公司付款	<b>1,903</b>	—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13年上半年，國際經濟形勢複雜多變，國內經濟形勢較去年也未有較大的改觀，零售市場銷售增長放緩。但本集團時刻洞悉市場變幻，始終堅持「穩中求進」之策略，結合本身的優勢，審慎推進各項業務，在並不有利的經營環境中依然取得了穩定的經營業績，有效保障了股東的利益。

### 一、財務回顧

#### 銷售額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銷售額錄得6,294,235,000元(人民幣•下同)，較去年同期增長9.5%；零售銷售額達4,819,386,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1.1%；其中，中國內地零售銷售額達2,852,386,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0%，香港地區零售銷售額達1,592,678,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2.6%，整體零售額佔總銷售額比重達76.6%，符合集團的戰略發展方向。

中國內地二、三線城市的迅猛發展、中產階層的快速成長，為集團中檔品牌的較好增長提供了有利的先決條件。同時，本集團也不斷強化經營管理，及根據市場實際情況及時合理地調整經銷品牌組合，優化庫存結構，提升服務水平，保證了主營業務的平穩增長。與去年同比，集團中檔錶銷售增長率達13.9%。

整體來看，集團零售同比增長速度仍在減緩，其主要原因在於：受國際經濟環境動盪之衝擊，中國經濟增長減速，以致集團的高端錶零售受到較大影響，拖累了集團整體銷售的上升速度。

銷售額分佈：(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13		2012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零售業務				
中國內地	2,852,386	45.4	2,824,790	49.1
香港	1,592,678	25.3	1,414,761	24.6
台灣	90,179	1.4	99,589	1.7
豐溢	284,143	4.5	—	—
批發業務	1,361,145	21.6	1,283,898	22.3
客戶服務及其它	113,704	1.8	126,695	2.3
總計	<u>6,294,235</u>	<u>100</u>	<u>5,749,733</u>	<u>100</u>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之毛利約為人民幣1,673,370,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9.0%；毛利率約26.6%，較去年同期下降10bps。其主要原因在於：在經濟不十分景氣的環境中加大了高端手錶銷售折扣的靈活性、品牌供應商今年未有作出公價提升等，以致抵沖了新收購的豐溢業務的高毛利率及中檔產品份額加大對毛利率的提升作用。

## 期間溢利

回顧期內，集團淨利潤為人民幣302,199,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了50.8%。除了由於期間銷售毛利率下降，人力成本上升及租金費用上升導致的費用增加外，其主要原因亦為：自本公司換購明豐珠寶集團有限公司(「明豐集團」)之股份後，明豐集團股價較年初有較大幅度的下降，根據會計準則，本集團對所持有的明豐集團之股份進行了相應的減值撥備；及2012年上半年出售OMAS非經常性收益的較大影響等。

## 財務狀況及淨負債權益率

本集團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達5,991,822,000元(人民幣•下同)，流動資產淨值為5,815,881,000元，其中銀行存款為2,429,573,000元；而銀行貸款則合共為1,226,579,000元。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發行以美元結算二零一八年到期本金總額為3.5億美元之優先票據(「優先票據」)。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以市場收購方式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若干可換股債券(「債券」)，該等債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經購入可換股債券已按債券條款註銷。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發行以港幣結算及於二零一五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為港幣2,192,000,000元。此等可換股債券淨額及3.5億美元的優先票據，連同銀行貸款，本集團合共負債為人民幣5,172,677,000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包括債券及優先票據在內的淨負債權益比率約為45.8%。包含在銀行中的其他流動財務資產，淨負債權益比率為33.8%。本公司董事認為，此淨負債權益率屬合理經營範圍。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買賣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為單位。於回顧期內，該等貨幣之間的匯率變動已作出妥善處理，因此，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一直積極關注及監察匯率風險。

##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等值於人民幣218,117,000元的土地和樓宇作為按揭抵押。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流動資產**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10,513,997,000元(人民幣•下同)，其中包括存貨約為5,841,725,000元、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約1,504,394,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429,573,000元。

## **流動負債**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約4,698,116,000元(人民幣•下同)，其中包括銀行貸款約1,103,435,000元、應付貿易賬款及其它應付賬款約1,759,235,000元、本期應繳稅項約73,937,000元。

##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之外，本公司於回顧期內概無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亦無持有重大投資。

## **資本結構**

本公司的資本結構包括已發行股本、可換股債券、儲備及累計溢利。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4,802,906,959股；有於二零一五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本金值為港幣2,192,000,000元。

## 二、業務回顧

回顧期內，本集團之業務仍主要專注於以中國內地及香港為主的大中華區國際名錶零售業務的開展，輔以全面的相關客戶服務、延伸產品製造、品牌分銷及珠寶業務的展開等。

### 零售網絡

回顧期內，在全球及中國經濟增長放緩的大背景下，本集團以安全為重，本著「穩中求進」的原則，充分把握市場調整帶來的機遇，順應市場變化，積極調整零售網絡拓展的步伐與方式；亦借市場調整之機，不斷加強內部管理，完善門店管理機制，提升網點質素，加強員工培訓，努力造就精品店舖。同時，本集團在客戶服務方面投入更多心力，與品牌供應商密切合作，將大中華地區多層次、全方位的售後服務，不斷擴充至售前及售中，使售前、售中和售後服務成為有機一體，從而給予消費者更大的信心保障。如此，在變幻多端的市場環境中，集團整體零售銷售額仍獲得較好表現，較去年同期上升了11.1%。受去年同期銷售收入基數較大及今年以來高端錶銷售不十分景氣之影響，集團中國內地零售銷售增速依舊趨緩，但中檔錶銷售仍有不俗增幅，其增長率達13.9%，成為集團成長的重要推動力。

本集團零售網絡遍及大中華地區，其零售店類型主要包括「三寶名錶」、「盛時錶行」／「亨得利」以及單一品牌專賣店。「三寶名錶」主要銷售頂級國際名錶，「盛時錶行」／「亨得利」主要銷售中檔和中高檔國際名錶。於有效拓展及經調整整合，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在中國內地、港澳地區及台灣地區合共經營462間零售門店，較去年年末淨增加10間。其中，「三寶名錶」23間（香港5間、中國內地17間、台灣1間）；「盛時錶行」和「亨得利」合共369間（中國內地333間，台灣36間）；品牌專賣店70間（中國內地34間、香港13間、澳門1間、台灣22間）。

多年來，本集團與眾多國際著名品牌供貨商一直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其中包括斯沃琪集團、路威酩軒集團、歷峰集團、勞力士集團等。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共經銷含上述四大品牌供應商所屬及其他獨立製錶人所屬之超過50個國際知名品牌，包括：寶璣、卡地亞、萬國、積家、浪琴、美度、歐米茄、勞力士、



Scatola del Tempo、豪雅、天梭、江詩丹頓、梵克雅寶、真力時等。本集團一直致力在中國內地及香港分別加強中檔、中高檔品牌和高檔品牌的引進與調整，不斷優化品牌組合，以有利於業務的長遠發展及整體業績的不斷提升。

## 中國內地

考慮到中國內地消費水平的實際需求，及與集團香港高端手錶業務策略的互補定位，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零售門店主要集中於中檔及中高檔定位的「盛時錶行」。回顧期內，鑒於中檔手錶需求較高端手錶強勁，集團則以主要力量集中抓好中檔店舖的佈局與調整，繼續擴大中檔錶零售網絡，在傳統主力銷售區域，如華東、華北等的三、四線城市及新興的二、三線城市審慎拓展新店，以佔有並穩固更加深層及廣泛的市場份額；同時，集團亦以鞏固和提升單店產出為中心，加大力度對一線市場和高端手錶終端進行梳理。此等穩定及提升了集團在中國內地不同地區的市場份額。

適應內地市場的變化，集團開始有針對性、分階段地進行零售店舖類型的改造與調整。有鑒於中檔品牌的上升機會持續增大，集團將「盛時錶行」與「尚時錶行」開始逐步整合合併，以集中各類資源，穩定及開拓中檔和中高檔的手錶銷售市場。

本集團名下從事高端手錶銷售的「三寶名錶」在中國內地的覆蓋區域相對較少，上半年並未有新增。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在中國內地共有「三寶名錶」17間，主要集中於發達的一線城市，如：上海、北京、杭州、南京、瀋陽、成都等地。

回顧期內，中國內地零售額較去年同期溫和增長了1.0%，該增長主要是由中檔品牌帶動。與去年同比，集團中檔錶銷售增長率達13.9%。中國內地城市化建設的加快、二、三線城市的迅猛發展、中產階層的快速成長，為集團中檔品牌的較好增長提供了有利的先決條件。同時，本集團也不斷強化經營管理，及根據市場實際情況及時合理地調整經銷品牌組合，優化庫存結構，提升服務水平，保證了主營業務的平穩發展。

整體來看，內地零售同比增長速度仍在減緩，其主要原因在於：受國際經濟環境動盪之衝擊，中國經濟增長減速，以致高端錶零售受到較大影響，拖累了內地整體零售的上升速度。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零售門店佈局全面，在北京、上海、浙江、江蘇、河南、山西、湖北、東北等重點區域達到了多點覆蓋，並已完成市場份額的集中控制；亦一直在西南、華中、華南等地區加強開拓。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集團在中國內地共經營384間零售門店，其中銷售中檔和中高檔錶的「盛時錶行」為333間。

### 港澳地區

憑借集團在香港地區廣泛及深厚的忠實客戶基礎、中國內地與香港兩地零售網點的互動、與品牌供應商良好的合作關係、大中華區全方位的售後服務為內地遊客在香港地區購物提供放心的售後保障等等有利條件，回顧期內，集團香港三寶銷售額仍能平穩向好。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香港地區銷售較去年同期增長了12.6%；因考慮大環境的變化而加大了高端手錶銷售折扣的靈活性以及品牌供應商今年未有做出公價提升等因素，毛利率則有所下降。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集團在香港合共經營18間零售門店，其中5間為多品牌的「三寶名錶」店，其餘13間均為單品牌專賣店或形象店。期內，因租約到期等原因關閉了3間品牌專賣店等。集團現時在香港的門店主要集中在尖沙咀、中環、銅鑼灣及沙田等一線商業地段。

回顧期內，集團在沙田地區新開設一間「三寶名錶」綜合店。該店位於地處新界中心點，名列全香港三大購物商城之一的沙田新城市廣場，地理環境優越。該全新的綜合店面積2,139平方呎，為配合客戶的特點，主打高端品牌的入門系列及部分中檔品牌，主要包括：萬國、伯爵、蕭邦、積家、雷達、名士、豪雅、百年靈、柏萊仕、真力時、古馳、萬寶龍、寶格麗、漢米爾頓、Reuge及Statola del Tempo等。全新的定位相信能為三寶的銷售增添不少亮色。

本集團在香港的零售定位主要在高端品牌，包括江詩丹頓、寶璣、卡地亞、積家、歐米茄、蕭邦、沛納海、真力時、萬國、法穆蘭、伯爵、寶珀、Dewitt、及獨立製錶商之Scatola del Tempo、Vincent Berard、Christophe Claret、Heuge等。上半年，新引進了Richard Mille等品牌。這些高端品牌與集團中國內地及台灣地區的零售業務具有充分的互補性，產生了巨大的協同效應，始終保持著香港高端手錶零售的領先地位。

受惠於遊客的遞增和管理的不斷加強，集團位於澳門的歐米茄專賣店於回顧期內銷售仍然看好。門店在去年重新裝修後形象更加亮麗，令客流有所增加，亦促成銷售的提升。澳門整體營運仍處於養精蓄銳，蓄勢待發之階段。隨著澳門經濟業態的不斷改變以及經濟地位的提升，集團於香港和澳門的業務必將互相協調，進一步鞏固集團於港澳地區的領先地位。

### 台灣地區

集團於台灣的零售仍處於佈局及培養時期，其銷售策略與中國內地相同，主要以中檔和中高端手錶為主。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台灣總共經營59間零售門店，主要分佈於台北、台中、高雄、新竹及嘉義等主要地區。除一間銷售頂級手錶的「三寶名錶」及部分專賣店外，其他店舖均為銷售中檔和中高端的「亨得利」錶店，品牌主要包括雷達、豪雅、浪琴、天梭、雪鐵納、漢米爾頓等。

回顧期內，台灣銷售情況平穩，現主要銷售對象仍為當地顧客。隨著兩岸經貿合作框架協議(ECFA)的簽訂，兩岸經貿關係更趨緊密，中國內地、台灣及香港經濟的進一步融合，相信更多的大陸遊客將會赴台旅遊，此將為台灣的零售帶來新的契機。

### 客戶服務暨維修

大中華區全面而優質的客戶服務是本集團的亮點之一。作為中國市場進口手錶零售的領導者，本集團與各品牌供應商的合作一向緊密。於回顧期內，在客戶服務方面，集團先後又與International Luxury Group及綺年華集團等簽署了維修代理協議。至此，本集團已成為65個國際品牌的維修代理，其中獨家維修代理有48個。

在品牌供應商日益增多，全球市場零售不十分向好的情況下，品牌供應商也越來越重視其品牌的全球服務的一體化性及全面性。因此，在既往售後服務的基礎上，於售前及售中範疇，集團與品牌的深度合作也日趨緊密。

高素質的維修技術人員一直是本集團客戶服務之根本。回顧期內，集團定期選派維修服務人員赴國外接受培訓，始終保持與瑞士品牌供應商及瑞典、日本等國的鐘錶維修技術學校間的良好合作，以持續提供高素質的維修技工；同時，為配合集團零售二、三線城市的拓展，集團開始在二、三線城市就近設立維修技術培訓班，由外籍資深技術人員主管策劃與教學，對前線維修技術人員做及時和分段式的嚴格訓練。此等確保了集團客戶服務高水平的國際標準。

「技術先進、網絡聯保、管理高效、服務貼心」是本集團給予客戶及品牌供貨商的信心保證之一。本集團之「維修服務中心」、「維修服務站」及「維修服務點」三個層面的交互式客戶服務網絡一直為客戶提供全方位服務；以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等大中華區域聯保方式為客戶提供最便捷周到的服務；4008服務熱線，作為集團服務統一對外的窗口，給客戶提供及時快捷的諮詢以及最佳的信心保障。

### **配套延伸產品**

受全球經濟不景氣及人民幣與歐元匯率變動等之影響，回顧期內，集團的手錶配套生產銷售有所下降，但，整體業務營運仍在健康發展。上半年，合作的品牌與經營的品種仍在不斷增加，新增了芬迪和綺年華等合作品牌，而經營品種則增加近五十個。同時，集團也在積極爭取定價系統更趨合理，以保障配套生產業務的整體利益。

配套生產業務是集團長遠發展利潤點之一。本集團將以積極進取的態度尋求與品牌供應多層面、多角度的合作，努力達成良好的分工協作，加強集團新的利潤增長點，以利集團的長遠進步。

## 品牌分銷

在品牌分銷業務中，本集團始終以最貼近市場的方式尋求與品牌供貨商的合作，利用雙方優勢努力達至供銷一體化的分工協作。

本集團在遍布中國的逾百個城市中，擁有約400家批發客戶，分銷及獨家分銷多個國際知名品牌手錶，包括路威酩軒集團的豪雅、真力時、寶格麗，及斯沃琪集團的漢米爾頓、雪鐵納、寶曼、天梭、美度、CK等。

本集團始終保持著與品牌供貨商以及眾多零售商之良好的合作關係，得到了其廣泛及大力的支持，從而得以取得和諧共贏。

## 三、人力資源暨培訓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合共聘用7,970名員工。

人力資源為集團重要的資產，本集團一貫重視其開發及增值，採用規範化的招聘體系，並有計劃地投入資源於管理人員、前線服務員及維修技術人員的各類培訓，涵蓋範疇包括管理的藝術、銷售技巧、品牌知識及服務意識等，以提升其知識水平、營銷技能及服務能力；並與品牌供貨商合作，常規性地對前線服務員及維修技術人員進行品牌知識及維修技術之培訓。

本集團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及各種激勵機制，並定期檢討有關機制架構，以更加適應企業發展之需。本集團向公司一般管理層及有關人士發出認股權證，以表彰其對集團所作的貢獻，並激勵其今後為之更加努力。同時，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其他多種福利，包括退休金供款計劃、強積金、保險計劃、房屋及膳食等。有關薪酬等的資料詳細列於財務報表。

在良好的人力資源保障體系中，本集團擁有多個高級銷售人員及高級維修技師，並有多名員工獲得「首都勞動獎章」及「全國五一勞動獎章」之殊榮。

## 四、未來發展

目前，全球經濟環境仍不十分穩定，但我們對中國的經濟發展和集團的發展仍有充分信心。我們認為，當前中國經濟形勢仍然平穩，中國政府穩增長、調結構、促改革之「穩中有為」的發展思路，必將帶動中國城市化建設加快、二、三線城市乃至四線城市蓬勃發展、令中產階層不斷加強；也必定會建立起內需消費不斷擴大等良好的經營環境。

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以「穩中求進」為原則，於中國內地審慎推進二、三線乃至四線城市的拓展步伐，於一線城市加快零售結構的調整；提升及完善高端「三寶名錶」的品牌形象，而逐步將中高檔及中檔之「盛時錶行」和「尚時錶行」零售店舖合併統一為「盛時錶行」，以更集中各項資源來提升集團中檔及中高檔手錶的銷售。同時，我們還將繼續加強內部管理，完善各項營運及拓展體系，提升店舖質素，提升各類零售店品牌形象；並不斷完善人力資源的配備，提升銷售信息平台等。於香港，集團將集中優勢資源，建立與完善多層面的銷售體系，調整零售店佈局，加強各店彼此間的協同效應，以有利於創造更大的業績。

集團也將繼續優化與品牌供應商在客戶服務、手錶相關配套生產、品牌分銷等各方面的密切合作，力圖在全球範圍內形成更加緊密的互動、互補、互助之共贏關係，以利集團的業務長遠發展。在珠寶首飾方面，集團將因應市場變化，以穩妥的原則投入資源。

總之，本集團仍將以中國內地及香港為業務中心，立足大中華地區，面向歐美等地審慎發展業務；緊貼市場脈搏，致力把握市場機遇，以務實穩健為原則，竭誠實現穩步而持續性的利潤，為股東、社會和員工帶來最佳的利益回報。

## 股息分派

董事不建議派付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可向選定之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為本集團所作貢獻之獎勵或報酬。

有關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 於二零一一年授出之購股權

持有人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幣)	緊接 授出日期前 股份收市價 (港幣)	於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之 購股權數目	期內行使 購股權數目	期內註銷 購股權數目	期內根據 購股權條款 或購股權 計劃失效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佔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數 的百分比
董事	—	—	—	—	—	—	—	—	—	—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2.66 (註1)	2.71	3,350,000	—	—	1,000,000	2,585,000 (註1)	0.054%
合計					<u>3,350,000</u>	<u>—</u>	<u>—</u>	<u>1,000,000</u>	<u>2,585,000</u>	<u>0.054%</u>

註1：由於本公司於回顧期間發行紅股，在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數量作出了調整，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的公告。

## 購買、出售或購回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以市場收購方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已上市股份26,160,000股，合共支付金額總價為港幣69,152,000元。在購回股份結算完成後，本公司已將全部購回股份註銷。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以市場收購方式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若干可換股債券，該等債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已購回債券本金額為港幣308,000,000元，而回購總價為港幣318,256,000元。經購入債券已按債券條款註銷。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仍持有面值為港幣2,192,000,000元的該等債券。

## 發行紅股及發行債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將股份溢價賬內港幣約2,183,000元資本化，並以每10股贈送1股紅股的比例向合資格股東合共派發436,627,905股紅股。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發行以美元結算，於二零一八年到期之優先票據，本金總額為3.5億美元，其利率為6.25厘。該等票據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4,802,906,959股；持有面值港幣2,192,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該等債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上述外，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長期以來，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標準的公司管治機制，確保集團較高的透明度，以保障全體股東之利益，並確保客戶、員工及集團的協調發展。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唯偏離守則A.2.1。鑒於現有企業結構，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並無分開，均由張瑜平先生擔任。儘管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責任乃歸屬一人，但所有重要決策均經諮詢董事會及經(在適用情況下)董事會作出。董事會有三名極具獨立性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具備充分權力平衡及保障科學決策的作出。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循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重大不尋常項目、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以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中期報告。

## 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董事已遵守上述守則所規定的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標準。

## 在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一切資料之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將會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且於適當時候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 鳴謝

董事藉此機會感謝全體股東一直以來的鼎力支持，以及感謝本集團全體員工於報告期內為本集團付出之努力和貢獻。

## 一般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主席兼執行董事張瑜平先生、執行董事黃永華先生及李樹忠先生；非執行董事史仲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建民先生、黃錦輝先生及劉學靈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瑜平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